

##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“ST长生”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13号），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，本公司已于2018年7月16日、2018年7月20日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“ST长生”（股票代码：002680）进行了估值调整。为使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，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18年7月26日起，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该股票进行估值调整，按3.96元/股的价格进行估值。

本公司将密切关注“ST长生”后续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，进行合理评估，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，必要时进一步确定其估值价格。

特此公告！

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7月27日